

達德商工 115 學年度 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錄取報到注意事項

一、報到日期時間：115 年 07 月 9 日(四)上午 9:00~11:00 止

二、報到地點：達德商工 612 教室

三、7 月 9 日上午報到流程：

- 1、家長、學生先至 613 教室填寫錄取報到確認切結書及檢視應繳交資料。
- 2、資料完備者，將報到應繳資料逐一拍照。
- 3、依照服務人員引導完成上傳報到資料。
- 4、領取報到後注意須知。

※如因故無法親自前來報到，可填妥錄取報到確認切結書後並填上委託人姓名，經學生及家長簽名後，由委託人代理報到。

※特別提醒：報到應繳交證明資料依序如下：

- 1、115 學年度達德商工錄取報到確認切結書（家長及學生要簽章）
- 2、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。
- 3、新式戶口名簿影本（內須含有學生本人及監護人，且記事欄不可省略）或身分證影本
- 4、鑑輔會證明、身障證明或其他特殊身分證明（助學補助申請用，無則免附）
- 5、115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（無則免附）

※**特殊身分**：凡具原住民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特殊身分別者，需提交相關證明文件以辦理學雜費減免事宜。

- A、**原住民**：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 115 年 6 月以後之戶籍謄本（須註記有「山地原住民」或「平地原住民」）。
- B、**低收入戶**：115 年度鄉鎮市公所開立之「低收入戶證明」。
- C、**中低收入戶**：115 年度鄉鎮市公所開立之「中低收入戶證明」。
- D、**身心障礙學生**：「學生本人有效期限內之鑑定證明、殘障手冊影印本」及「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或 115 年 6 月以後的戶籍謄本」。
- E、**身心障礙人士子女**：「父或母有效期限內之殘障手冊影印本」及「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或 115 年 6 月以後的戶籍謄本」。
- F、**特殊境遇家庭子女**：「各縣(市)政府、公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之公文影本」及「全戶之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或 115 年 6 月以後的全戶戶籍謄本」。

※若委託報到者，請於錄取報到確認切結書上填妥受委託人姓名。

※每位學生只能經由一個錄取管道選擇一所學校報到，請勿重複報到，以免影響入學權益。

※已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簡章後之已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經學生、父母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，於 115 年 07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學校教務處辦理，方可參加其他入學管道分發報到。逾時報到身分將封存，本校將無法再開立放棄錄取報到之任何證明書。

※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。 教務處註冊組 04-8753929 分機 108



達德商工招生委員會